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上市保荐书

深圳证券交易所：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2555 号）的核准，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行”、“发行人”、“公司”）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379,686,758 股，发行价格为 21.07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7,999,999,991.06 元，募集资金净额 7,997,399,367.94 元。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作为宁波银行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中信建投认为本次发行完成后宁波银行仍具备股票上市条件，特推荐其本次发行的股票在贵所上市交易，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中文名称：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Bank of Ningbo Co., Ltd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345 号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345 号
法定代表人：	陆华裕
成立日期：	1997 年 4 月 10 日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宁波银行
股票代码:	002142.SZ
联系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345 号
邮政编码:	315042
注册资本:	5,628,329,528 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0711192037M
联系电话:	86-574-87050028
传真:	86-574-87050027
网址:	www.nbcb.com.cn

(二) 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20 年 3 月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发放贷款和垫款	564,161,159	510,038,566	411,591,615	332,199,308
资产总计	1,438,948,115	1,317,717,046	1,116,423,355	1,032,042,442
吸收存款	938,012,977	779,224,138	646,721,375	565,253,904
负债合计	1,332,531,366	1,216,980,935	1,035,193,487	974,836,470
股本	5,628,330	5,628,330	5,208,555	5,069,73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105,975,610	100,308,847	80,879,211	57,089,245
少数股东权益	441,139	427,264	350,657	116,727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营业收入	10,859,970	35,081,391	28,930,304	25,314,320
营业支出	-6,666,427	-19,791,835	-17,384,489	-15,134,415
营业利润	4,193,543	15,289,556	11,545,815	10,179,905
利润总额	4,188,748	15,217,893	11,497,551	10,163,344
净利润	4,015,616	13,790,844	11,220,636	9,355,71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01,741	13,714,237	11,186,356	9,333,572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42,932	40,338,631	-50,979,147	18,000,9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85,531	-24,306,730	-6,818,133	-79,867,4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107,041	356,315	38,991,819	54,068,907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29,765	90,321	233,627	206,78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44,265	16,478,537	-18,571,834	-7,590,819

(三) 主要监管指标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主要监管指标如下：

监管指标	监管标准	2020年 3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资本充足率(%) ¹	≥10.5	15.20	15.57	14.86	13.58
一级资本充足率(%) ¹	≥8.5	11.16	11.30	11.22	9.41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¹	≥7.5	9.60	9.62	9.16	8.61
流动性覆盖率(%) ²	≥100	212.46	169.03	206.57	116.23
流动性比率(本外币)(%) ³	≥25	56.45	53.39	57.43	51.54
存贷款比例(本外币)(%) ³	-	61.19	66.51	65.88	58.06
不良贷款比率(%) ³	≤5	0.78	0.78	0.78	0.82
拨备覆盖率(%) ³	≥150	524.07	524.08	521.83	493.26
贷款拨备率(%) ³	≥2.5	4.10	4.10	4.08	4.04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	0.52	1.52	1.11	1.15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	22.73	31.54	67.48	83.59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	29.34	61.51	61.06	48.78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	7.91	41.67	21.89	35.34
总资产收益率(%) (年化) ⁴	-	1.16	1.13	1.04	0.97
成本收入比(%)	-	33.68	34.32	34.44	34.63
资产负债率(%)	-	92.60	92.36	92.72	94.46
净利差(%) ⁵	-	2.29	2.41	2.20	2.17
净息差(%) ⁶	-	1.74	1.84	1.97	1.94

注：1、宁波银行根据中国银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2012年第1号令）有关规定计算和披露资本充足率；

2、流动性覆盖率按照中国银保监会（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口径计算；根据《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商业银行的流动性覆盖率应当于2018年底前达到100%；在过渡期内，应当于2014年底、2015年底、2016年底及2017年底前分别达到60%、70%、80%、90%；

3、上表中流动性比率、存贷款比例、不良贷款比率、拨备覆盖率、贷款拨备率按照中国银保监会（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口径计算；

4、总资产收益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2]；

5、净利差=生息资产平均利率-付息负债平均利率；

6、净息差=利息净收入÷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二、申请上市股票的发行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即 2020 年 4 月 2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采用询价发行方式，确定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2020 年 4 月 2 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量，按“进一法”保留两位小数）的 80%（19.83 元/股）和截至定价基准日前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2.68 元/股）的较高者，即 19.83 元/股。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3、发行方式：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4、发行价格：21.07 元/股

5、发行数量：379,686,758 股

6、募集资金总额：7,999,999,991.06 元

7、募集资金净额：7,997,399,367.94 元

8、发行对象、配售股份数量、配售金额及股份锁定情况：

序号	认购对象	认购对象账户名称	获配股数 (股)	获配金额(元)	锁定期限 (月)
1	新加坡 华侨银 行有限 公司	新加坡华侨银行有限公司	75,819,056	1,597,507,509.92	60
2	南方基 金管理 股份有 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方新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金	1,820,288	38,353,468.16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方创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910,144	19,176,734.08	6

序号	认购对象	认购对象账户名称	获配股数 (股)	获配金额(元)	锁定期限 (月)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 ESG 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20,288	38,353,468.16	6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利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10,144	19,176,734.08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利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10,144	19,176,734.08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宝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10,144	19,176,734.08	6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宝泰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75,360	47,941,835.20	6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宝元债券型基金	2,275,360	47,941,835.20	6
		中国建设银行-南方盛元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10,144	19,176,734.08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养老目标日期 203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455,072	9,588,367.04	6
		南方基金-工商银行-南方基金新睿定增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820,288	38,353,468.16	6
		全国社保基金全国一零一组合	36,405,769	767,069,552.83	6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八组合	7,281,153	153,413,893.71	6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优选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20,288	38,353,468.16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国策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55,072	9,588,367.04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荣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5,072	9,588,367.04	6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集利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10,144	19,176,734.08	6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	455,072	9,588,367.04	6

序号	认购对象	认购对象账户名称	获配股数 (股)	获配金额(元)	锁定期限 (月)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国网B)企业年金计划-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5,072	9,588,367.04	6
		北京市(捌号)职业年金计划-光大银行	455,081	9,588,556.67	6
		南方基金乐盈混合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10,144	19,176,734.08	6
		南方基金恒利股票型养老金产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5,072	9,588,367.04	6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国网A)企业年金计划-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5,072	9,588,367.04	6
		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5,072	9,588,367.04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建设银行	1,820,288	38,353,468.16	6
		山东省(壹号)职业年年金计划-工商银行	455,072	9,588,367.04	6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65,216	28,765,101.12	6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二零六组合	455,072	9,588,367.04	6
		南方基金-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基金-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混合型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365,216	28,765,101.12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瑞合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3,185,504	67,118,569.28	6
3	宁波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71,191,267	1,499,999,995.69	6
4	挪威中央银行(Norges Bank)	挪威中央银行	25,154,247	529,999,984.29	6
5	申港证	申港证券-浙江中昊投资有限	23,730,422	499,999,991.54	6

序号	认购对象	认购对象账户名称	获配股数 (股)	获配金额(元)	锁定期限 (月)
	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申港证券创远 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	上海涌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涌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涌津涌鑫 10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8,984,337	399,999,980.59	6
7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红土创新基金-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红土创新红人 9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8,984,337	399,999,980.59	6
8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4,238,253	299,999,990.71	6
9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资产-工商银行-鑫享 3 号资产管理产品	14,238,253	299,999,990.71	6
10	光大保德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光大保德信资管-福通·日鑫 H14001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光大保德信资管富增 1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4,238,253	299,999,990.71	6
11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796,867	79,999,987.69	6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9,492,169	200,000,000.83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69,530	11,999,997.10	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6,113	3,500,000.91	6
		富国基金-国泰君安证券-富国基金-安信证券资产管理计划	213,574	4,500,004.18	6
12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邮证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证券幸福系列 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4,238,253	299,999,990.71	6

序号	认购对象	认购对象账户名称	获配股数 (股)	获配金额(元)	锁定期限 (月)
合计			379,686,758	7,999,999,991.06	-

9、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后股本结构：

股份类型	本次发行前		变动数	本次发行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 流通股份	7,407,325	0.13	379,686,758	387,094,083	6.44
无限售条件的 流通股份	5,620,922,203	99.87	-	5,620,922,203	93.56
合计	5,628,329,528	100.00%	379,686,758	6,008,016,286	100.0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三、对发行人证券上市后持续督导工作的具体安排

事 项	安 排
(一) 持续督导事项	
1、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发行人资源的制度	根据有关规定，协助发行人完善有关制度，并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
2、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损害发行人利益的内控制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协助发行人完善有关制度，并督导发行人有效实施。
3、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并对关联交易发表意见	督导发行人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对重大关联交易保荐机构将按照公平、独立的原则发表意见。
4、持续关注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	查阅募集资金专户中的资金使用情况，对发行人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变更发表意见，根据情况列席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
5、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	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要求发行人向保荐机构提供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并审阅。
6、持续关注发行人为他人提供担保等事项，并发表意见	督导发行人遵守有关规定，并独立地对相关事项发表意见。
(二) 保荐协议对保荐机构的权利、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其他主要约定	发行人根据约定及时通报有关信息；根据有关规定，对发行人违法违规行为事项发表公开声明。

事 项	安 排
（三）发行人和其他中介机构配合保荐机构履行保荐职责的相关约定	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存有疑义的，中介机构应做出解释或出具依据。
（四）其他安排	每年至少对发行人进行一次现场检查工作。

四、保荐机构与发行人关联关系的说明

（一）中信建投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二）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持有中信建投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三）中信建投证券本次具体负责推荐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拥有发行人权益、在发行人任职等情况；

（四）中信建投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等情况；

（五）除上述情形外，中信建投与发行人之间亦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相关承诺事项

（一）中信建投已在证券发行保荐书中作出如下承诺：

1、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证券发行上市的相关规定；

2、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及其董事在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中表达意见的依据充分合理；

4、有充分理由确信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与证券服务机构发表的意见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5、保证所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及本保荐机构的相关人员已勤勉尽责，对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

6、保证保荐书、与履行保荐职责有关的其他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7、保证对发行人提供的专业服务和出具的专业意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行业规范；

8、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依照本办法采取的监管措施；

9、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事项。

(二) 中信建投将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规定，自证券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 1 个完整会计年度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规范运作、信守承诺、信息披露等义务。

(三) 中信建投将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对推荐证券上市的规定，接受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管理。

六、保荐机构和相关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 9 层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保荐代表人：郭璞英、闫明庆

项目协办人：张建文

项目组成员：赵彬彬、张芸维、高旭东、胡鹏程、陈诚

联系电话：010-85130683

传真：010-65608451

七、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八、保荐机构对本次股票上市的推荐意见

中信建投认为：宁波银行申请其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

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发行的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中信建投愿意推荐宁波银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请予批准。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上市保荐书》之签字盖章页)

项目协办人: 张建文
张建文

保荐代表人: 郭瑛英
郭瑛英

闫明庆
闫明庆

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王常青

